

证券代码：833468

证券简称：双剑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17 日 以电话和微信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刘棉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

2024 年度监事会运作情况进行总结，并对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好谋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出具《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中喜财审 2025S00770 号），审计结论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中喜专审 2025Z00193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未来的发展前景，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5,600,0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672,000.00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据控股股东广业装备集团、四大原始股东的推荐函，推荐刘棉驰先生、刘文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 2 位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通过后，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 1 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